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8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二十八条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股权激励计划。因此，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